

证券代码：830824

证券简称：华虹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州华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六条 现有发起人(股东)的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 and 出资时间如下：						第十六条 现有发起人(股东)的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 and 出资时间如下：					
序号	发起人(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出资时间	序号	发起人(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出资时间
1	陈春江	823.51	净资产	19.38	2013.11.12	1	陈春江	617.6325	净资产	14.53	2013.11.12
2	陈炳添	762.55	净资产	17.94	2013.11.12	2	陈炳添	571.9125	净资产	13.46	2013.11.12
3	林契声	762.45	净资产	17.94	2013.11.12	3	林契声	571.8375	净资产	13.45	2013.11.12
4	李培根	701.49	净资产	16.51	2013.11.12	4	李培根	526.1175	净资产	12.38	2013.11.12
5	陈力健	450.00	净资产	10.59	2013.11.12	5	陈力健	337.5	净资产	7.94	2013.11.12
6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货币	17.65	2023.12.14	6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	货币	38.24	2023.12.14

	合计	4,250.00					合计	4,250.00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股东持股发生变动对相应条款做修改并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法定代表人人选做出调整。

三、备查文件

- 1、福州华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福州华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